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

刘韬 赵康 王倩 段刚 著

新领域里的新探索——代序

在建立市场经济体制和深化金融改革等都取得了突破性进展的今天，由陕西财经学院刘韬等几位年轻的理论工作者所撰写的《商业银行财务管理》一书悄然面世了，不能不令人欢欣鼓舞。该书的出版，对完善商业银行管理系统，促进商业银行的高效率运作，无疑具有一定的积极作用。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一书的显著特点是“新”和“高”。

说其“新”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所涉及的领域新。建国以来，由于受计划经济思想的影响和计划管理体制的束缚，我国理论界和金融界更多地把银行看作是政府部门，而不是企业；银行的主要任务是代替国家行使管理职能，而不是“赚钱”。与这种条件和认识相适应，对与“赚钱”有关的银行财务管理的研究也几乎是一片空白。就此而言，该书及其作者开辟了财务管理科学研究的新领域。

二是体系新。该书采用“合一分一合”的体系模式。首先是“合”，用了三章篇幅，对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基本理论、环境与观念、基本方法作了总体阐述，构成本书的基础部分；其次是“分”，按照资金运动过程，通过八章内容，对商业银行资金筹集、资金投放、资金营运、资金分配管理的具体问题作了分项阐述，构成了本书的主体部分；最后又是“合”，作者把商业银行的各种

财务活动以及由其所引发的收益与风险，看作是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相互制约的客观事物，从综合角度对商业银行财务分析和收益与风险平衡的问题作了说明，给全书画上了句号。这种体系模式，纵向线条清晰，横向层次分明，虽然纵横交错，但又错落有致，给人一种清新明快的感觉。

三是思路新。该书坚持以马克思主义和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经济理论为指导，但不停留于对著作的摘录和移植，而是致力于实现这些理论与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理论的融合；该书力求从我国现阶段市场经济的实际出发，但不拘泥于对现行政策、制度和规定的简单解释，而是致力于追求未来更加合规的财务行为与更加有效的财务管理实践；该书尽管借鉴发达国家的研究成果，但不生搬硬套，而是致力于把其改造成为适合我国市场经济和商业银行发展需要的理论与方法。这种全新的思路，避免了这一领域研究的低水平循环。所以说，这是该书的精神所在。

说其“高”，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首先，作者从发达的市场经济环境出发，站在完善的市场经济体制的高度，充分吸收了国外这一领域的研究成果，全方位地阐述了商业银行各项业务活动的财务管理问题，从而有一个较高的研究起点。

其次，作者从拟定提纲起，就立足于向读者提供一杆“猎枪”而不是一只“猎物”；奉献一把开启思路的“钥匙”，而不是一部“照猫画虎”的教条，从而有一个较高的写作起点。

该书从1993年初拟定写作大纲，1994年6月完稿，直至现在成书，历时两年六个月之久，其间作者所花费的心血和经历的艰辛自不必言。在该书与读者见面之际，作者邀我为其作序，因

被几位年轻人的探索精神和敬业精神所感动，故欣然应允，特撰此文，是为序。

杨宗昌

1995年8月于古城

前　　言

党的十四大提出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要使市场在社会主义国家的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作用，以利于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为了适应和促进市场经济的建立与发展，必须进一步按市场准则深化金融改革。把专业银行改组成为商业银行，便是深化改革的一项重大举措，同时也是深化金融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通过商业银行的自主经营来实现资金商品化、利率市场化、银行企业化，从而保证货币资金这种特殊资源得以合理配置。世界商业银行的发展历史已经证明，商业银行是适应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而产生的，同时也大大地促进了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的发展。

商业银行作为专门从事货币和信用业务经营的特殊企业，与中央银行和原来的专业银行相对比，其最大变化就是“赚钱”成为它的主要任务。但对于商业银行来说，欲很好地完成这一任务，仅有经营管理会计核算远远不够的，还必须强化财务管理，注意发挥财务管理的作用。更有甚者，处于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商业银行与一般的工商企业相同，是一个不断失去平衡又必须不断争取新的平衡的矛盾体，在争取新的平衡的过程中，财务管理毫无疑问地扮演着一个非常重要的角色。

然而，建国近半个世纪以来，由于受传统观念的影响和传统

体制的约束，我国在银行财务管理方面的研究几乎是一个空缺。发展对其的需要与现实的研究水平之间出现了严重的不协调。本书正是我们基于这种沉重的历史责任感而撰写的。

正像杨教授所言，我们立足于在本书中向读者提供一杆“猎枪”，奉献一把开启思路的“钥匙”。因而在体系设置和内容安排方面，不乏我们自己的思考和体会。本书由三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是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基础部分，由 1—3 章组成，主要阐述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基本理论、环境与观念和基本方法；第二部分是该书的主体部分，由 4—11 章组成，主要阐述资金筹集、资金投放、资金营运、资金分配等分项财务管理的具体问题；第三部分是对分项财务管理的综合，仅包括第 12 章，主要阐述财务分析以及收益与风险全面平衡的问题。

本书从拟定大纲，到完成手稿，再到出版与读者见面，历时两年半。其间得到了陕西财经学院、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工商银行陕西省分行诸多单位多位专家、学者的鼓励、帮助和支持。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常务理事、陕西财经学院会计系杨宗昌教授还为本书作序。在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我们还要感谢陕西人民出版社编辑李俊宏先生，因为他对本书的出版同样给予了极大的帮助和支持。

由于本书是在前辈们没有留下任何探索足迹和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撰写而成的，不管是在体系方面，还是在内容方面都是一种新的探索，加之我们水平有限，其中不成熟甚至谬误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和同行批评指正。

作 者

1995 年 6 月于西安

目 录

代序	(1)
前言	(1)
第一章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基本理论	(1)
第一节 银行体系与商业银行的性质	(2)
第二节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概念与对象	(7)
第三节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目标与内容	(14)
第四节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机制与职能	(21)
第五节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体制与原则	(27)
第二章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环境与观念	(32)
第一节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环境	(33)
第二节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观念	(47)
第三章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基本方法	(52)
第一节 货币的时间价值及其计算	(53)
第二节 风险与收益	(69)
第三节 财务比率分析	(79)
第四章 商业银行资本的筹集	(88)
第一节 商业银行资本的主要形式	(88)
第二节 资本在商业银行经营中的作用	(92)

第三节	最佳资本需要量的确定	(94)
第四节	资本的内部筹集	(98)
第五节	资本的外部筹集	(100)
第五章	商业银行的负债筹资与租赁筹资	(104)
第一节	商业银行负债的主要形式	(104)
第二节	商业银行负债的作用	(108)
第三节	负债的成本与风险	(109)
第四节	负债的扩张手段	(114)
第五节	商业银行的租赁筹资	(116)
第六章	商业银行的筹资决策	(124)
第一节	资金成本的内容及其计算	(124)
第二节	边际资金成本及其应用	(132)
第三节	筹资风险及其衡量	(138)
第四节	最优资本结构	(144)
第七章	商业银行的固定资产投资	(158)
第一节	商业银行固定资产投资与固定资产	(158)
第二节	商业银行固定资产投资的类型与管理程序	
		(161)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投资决策的基本方法	(165)
第四节	投资方案的现金流量分析	(169)
第五节	固定资产投资的风险分析	(171)
第八章	商业银行的放款投资	(174)
第一节	放款投资的类型与组织	(175)
第二节	放款投资的基本收益及其衡量	(181)
第三节	放款投资风险的回避——放款组合策略	
		(190)

第九章 商业银行的证券投资	(193)
第一节 证券投资的特点与类型	(194)
第二节 证券投资的基本收益与风险	(199)
第三节 证券投资的收益——证券价格分析的理论 与方法	(208)
第四节 证券投资的风险防范——证券等级分析	(219)
第五节 证券投资的风险回避——证券组合策略	(225)
第十章 商业银行的资金营运管理	(232)
第一节 准备金与现金	(233)
第二节 资金营运的需求预测及其满足技术	(235)
第三节 应收帐款的管理	(239)
第四节 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管理	(244)
第五节 经营成本管理	(257)
第十一章 商业银行的利润及其分配管理	(264)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利润及其决定因素	(264)
第二节 目标利差的预测	(267)
第三节 利润管理的技术与方法	(269)
第四节 利润分配管理	(272)
第十二章 商业银行的财务分析及其收益与风险的全 面平衡	(285)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财务分析	(285)
第二节 商业银行收益与风险的全面平衡	(292)
附 录	(302)
一、复利终值系数表(FVIF 表)	(302)

二、复利现值系数表(PVIF 表)	(305)
三、年金终值系数表(FVIFA 表)	(308)
四、年金现值系数表(PVIFA 表)	(311)

第一章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基本理论

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与对外开放的扩大,所引起的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和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在短短的几年中给我国金融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变化。金融业对社会经济生活的影响日趋明显,作用日益增强,其地位也在不断提高。但金融业所面临的矛盾和挑战也更加严峻。与建立市场经济体制的战略相适应,我国政府所提出的组建商业银行的思路,不仅符合市场经济发展的一般规律,而且也顺应国际经济交流的大趋势。实乃我国经济发展靠近“国际惯例”的一大壮举,必将对我国经济的发展,尤其是金融业的发展产生久远的影响。

商业银行与一般意义上的“银行”相对比,其企业属性进一步扩张,政府属性进一步萎缩以至于已经消除。市场经济的基本规律和商业银行的企业属性,要求商业银行必须考虑成本与收益,以便以最低的成本获取最大的收益;市场经济的固有风险和商业银行的企业属性,要求商业银行必须权衡风险与收益,以便获得与所承担的风险相适应的收益。凡此种种,都使得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重要性得以充分显露。

该章作为本书的首篇,将着重探讨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几个基本理论问题,但商业银行作为一种新型的银行组织形式决定了我们必须首先对它作以说明,以便为进一步研究奠定基础。

第一节 银行体系与商业银行的性质

一、银行体系与商业银行的组织形式

银行是经营货币和信贷业务的金融中介机构。如果在银行的一般概念中不考虑中央银行这一特殊管理机构，我们就可以将银行定义为：是能够创造自身的存款证券以提供信贷服务的金融中介机构。

银行是伴随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从金属铸币的兑换、汇兑与保管业务演变而来的。银行虽然是一个古老的行业，但一般认为 1850 年成立于意大利的威尼斯银行是世界上最早的真正意义上的银行。此后，银行业便在世界各地迅速发展起来。

银行在其发展的过程中，由于商品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同时由于受到不同的历史文化、价值观念和思维方式的影响，形成了不同的体系模式。尤其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银行业由于受到各国社会经济制度的影响，其不同体系模式之间的差别日趋明显。这种明显的差别又使得银行对各国经济的发展发挥了不同的作用。

银行业发展到目前为止，在世界范围内大致存在着三种体系模式：一是在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之外，设立中央银行，称之为中央银行体系。这种模式存在于西方经济发达国家和一部分发展中国家。二是不设立中央银行，由政府成立一个专门管理金融业和制定货币政策的机构，而将货币发行权委托给一家或两家信誉高的大商业银行。这种模式存在于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少数国家和地区，如新加坡、香港等。三是设立国家银行，由

其执行中央银行和商业银行的双重职能，称之为国家银行体系。这种模式存在于大部分发展中国家。

银行的上述三种体系模式，最有实际意义和普遍适用性的是中央银行体系。这是因为第二种模式仅为少数国家和地区所采用。而第三种模式，更多地是适应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各国经济制度的要求，而不是适应经济发展水平的需要；它强调银行的政府属性，而不是银行的企业属性。正是由于这样的原因，自本世纪 60 年代以来，各发展中国家先后对这种模式进行了改革，改革的基本方向是中央银行体系。

中央银行体系是以中央银行为主导，以商业银行为主体，辅之以各种专业银行、非金融机构和政府控制的政策性金融机构的综合系统。其中最具典型意义的是商业银行。

在商业银行这一专用术语中，“商业”是广义的商业，泛指工商业活动而非狭义的贸易商业。就此而言，凡介入生产和流通的经营性周转过程的银行，都可以称作商业银行。但就其本质特征来说，商业银行是一种享有创造和垄断活期存款的特权，主要发放周转性工商业贷款、并提供日趋多样化服务的金融中介机构。其他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都不享有经营活期存款的特权，只能专门地从事其他某些特定形式的负债业务和资产业务。商业银行不仅是历史最悠久的银行形态，而且也是现代银行体系的主体和骨干。它不仅在数量上占绝对优势，而且在各国金融机构的资本总额中也占首要地位。西方国家的大商业银行，往往扮演着金融寡头的角色，对全国乃至世界经济、政治产生重大的、深远的影响。

商业银行，作为现代银行体系的主体，其组织形式在世界范围内共有以下四种：

(一) 分支行制

所谓分支行制，就是在首都或大城市设立总行，在国内的其他地区或国外根据需要设立不同级别的分支机构的组织形式。其优点是：有利于吸收更多的资金而实现规模经营；有利于通过分散放款而实现风险分散；便于中央银行的管理。其缺点是：容易形成垄断；在重大问题的决策方面，需逐级请示，从而经营不够灵活。

(二) 单元制

所谓单元制，就是只设总行，不设分支机构的组织形式。在美国，必须向联邦政府注册的国民银行和必须向州政府注册的州立银行，都是单元制的产物。其分支机构的设置都受到严格地限制。这也是造成美国的州立银行数量多而规模小的直接根源。单元制与分支行制相比较，它在限制垄断的形成与发展方面，的确具有独到的作用。但实践证明绝对的单元制也已难以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

(三) 集团制

所谓集团制，就是先成立一个银行持股公司，再由该公司控制或收购两家或两家以上银行的组织形式。集团制的最大优点是能够避免对开设分支机构的种种限制，也正是由于这一点，目前集团制已经成为美国商业银行的一种最重要的组织形式。

(四) 联锁制

所谓联锁制，就是两家或两家以上的银行，表面上保持相互独立，但所有权归同一人或同一集团的组织形式。它与集团制的区别在于不需要成立控股公司。

二、商业银行的性质

关于银行的性质问题，始终是一个与一定的经济制度和经济体制相联系的问题，因而对银行性质的判定，也必须同一定的经济制度和体制背景联系起来分析。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私有性质的商业银行无疑是经营性的企业，唯有中央银行是政策性机关。虽然在本世纪 30 年代的大危机之后，资本主义国家政府干预盛行，出现了一批政府持股、资助或直接控制的，在经营方向和原则方面必须按照政府要求办事的，多少带有一点机关性质的金融机构。但是，这些带有机关性质的金融机构，不仅在日常业务方面，仍按企业原则经营，而且为数极少，大多数银行还属企业性质。

在我国，国家银行从来被认为具有机关和企业的双重性质，而且机关性质占主导地位。这种观点在本世纪 80 年代以前，不仅具有其理论根据，而且具有其实践基础。高度集权的计划经济体制，使得金融实质上成为从属于财政的一个组成部分，作为金融机构的国家银行，也集货币发行职能与信用存贷职能于一身。严格的指令性计划和利润上交财政，使得银行既无经营自主权，也无其自身利益，银行的企业性质只不过是一种形式；而银行无限制地为财政透支以弥补预算赤字，则成了银行业务的实质内容。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中央银行制度的建立，将使银行的货币发行职能与信用存贷职能相分离。依照国际惯例，只有中央银行拥有货币发行权，从而也只有中央银行才真正具有政府机关的性质；而其他的金融机构仅有信用存贷的经营权，故也只具有企业的性质。

那么，到底应对商业银行的性质作怎样的判定呢？目前，我

国金融理论界最具有代表性的观点认为：“商业银行是一种带有宏观意义的特殊企业。”我们认为：对商业银行性质的这种判定，既体现了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要求，也体现了中央银行制度的基本特征，还与我国现阶段的客观现实相适应。

对商业银行性质的上述判定，包括以下三层含义：

第一，商业银行不同于机关和事业单位。这一点主要表现为：商业银行从事的是经营活动，是以盈利为目的的；而机关和事业单位所从事的是非经营活动，不以盈利为目的。

第二，商业银行具有一般工商企业的共性。这一点主要表现为：①它和一般的工商企业相同，拥有一定数量的可以自主支配的资金即资本，而且资本的扩大将依靠用自身利润补充和向社会筹集来完成。②它和一般的工商企业相同，将从事特定的经营活动。只不过一般的工商企业从事商品的生产与流通活动，它从事货币信用的经营活动而已。③它和一般的工商企业相同，将从事经营活动中取得收入、发生成本、实现利润。只是它的收入不表现为产品或商品销售收入，成本不表现为产品或商品销售成本而已（商业银行的收入主要表现为对贷款收取的利息和其他服务收取的费用，商业银行的成本主要表现为对存款支付的利息）。

第三，商业银行具有与一般工商企业不同的特性。这种特性来自于它所经营的货币信用业务的宏观性。货币是一般等价物，信用是社会扩大再生产的基本杠杆。通过货币信用活动，商业银行不仅在空间上与各类经济单位、各个行业领域、各种社会阶层发生密切的联系，而且还在时间上将过去、现在和未来的社会经济活动联系了起来。

对商业银行性质的上述判定以及商业银行作为一种带有宏

观意义的特殊企业所包括的三个方面的含义，还为研究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基本理论问题奠定了基础。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基本理论是对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概念、范畴、规律等基本问题的科学反映、理性认识和系统概括。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基本理论一般涉及到财务管理的对象、职能、目标、机制等范畴；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基本理论所涉及到的规律，除了财务管理对象本身的固有规律以外，还包括一些对商业银行财务活动和财务关系的制度化和规范化约定。

商业银行与一般工商企业的共性，决定了其财务管理基本理论的内涵与一般工商企业是一致的；至于其特性仅需在具体的财务管理工作中体现其宏观性即可。比如，按照国家的产业政策优先支持某些行业或某些工商企业的发展。以下我们将按照这一思路进行商业银行财务管理基本理论问题的研究。

第二节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概念与对象

一、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概念

关于财务管理的概念，由于受中西方不同文化的影响和不同的考虑，具有不同的表述。在西方国家，基于实证性的考虑，对于财务管理较有权威性的表述是“确定资金和资源的最佳利用，以使企业价值增殖的过程。”^① 对财务管理的以上认识和表述，是与西方国家具有发达的市场体系和商业银行多属股份制的现实相适应的。在西方国家，经过各界人士的长期努力，财务管理

^① 参见《财经研究》1992年第7期，第26—29页。